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2

##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17年1月4日以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传江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下列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和“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技术改造项目”共2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对其进行结项符合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前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

---

1、公司拟以其自有的位于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的 2201 和 2202 号房产作为抵押物，为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番禺支行（以下简称“银行”）（以下简称“银行”）申请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的授信额度事项提供担保，旨在满足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上述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事项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处于正常运营状态，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能够有效防范相关风险。

同意公司就本次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事项的总体安排。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公司为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的公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茅庆江先生和公司第二大股东、董事、总经理雷洪文先生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且不收取任何担保费用，是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上述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关联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10 日